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0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96名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498名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名
2025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50.62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9.05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7.48亿元	
2025年度上市公司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70家	
	审计收费总额	9.16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电气机械和 器材制造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47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会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总所统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以及每年购买职业保险和缴纳保费。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7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将依法提起上诉。立信有足额资产，且购买了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 15%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5%的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30%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叶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 10%的比例连带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会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 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 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合伙人	孙峰	2008年	2007年	2008年	2027年
签字注册会计 师	黄传飞	2017年	2014年	2014年	2022年
项目质量控制 复核人	胡超	2005年	2015年	2024年	2027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孙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 年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 年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2025 年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2025 年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 年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黄传飞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 年-2025 年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年-2025 年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年-2025 年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年-2025 年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年-2025 年	宁波亚茂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胡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 年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签字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 年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立信会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立信会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 185 万元（财务审计费用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与 2025 年度审计费用相比，2026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增加幅度已超过 20%，系公司经营规模增长及相关审计工作投入的工作量增加所致；202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增加幅度未超过 2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充分地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立信会所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综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

立信会所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